

《红楼梦》未完

有人说过“三大恨事”是“一恨鲥鱼多刺，二恨海棠无香”，第三件不记得了，也许因为我下意识地觉得应当是“三恨《红楼梦》未完”。

小时候看《红楼梦》看到八十回后，一个个人物都语言无味，面目可憎起来。我只抱怨：“怎么后来不好看了？”仍旧每隔几年又从头看一遍，每次印象稍有点不同，跟着生命的历程在变。但是反应都是所谓“揿钮反应”，一揿电钮马上有，而且永远相同。很久以后才听说后四十回是有一个高鹗续的。怪不得！也没深究。

直到一九五四年左右，才在香港看见根据脂批研究八十回后事的书。在我实在是个感情上的经验，石破天惊，惊喜交集。这些熟人多年不知下落，早已死了心，又有了消息。迄今看见有关的近著，总是等不及的看。

《红楼梦》的研究日新月异，是否高鹗续书，已经有两派不同的见解。也有主张后四十回是曹雪芹自己的作品，写到后来撇开脂批中的线索，放手写去。也有人认为后四十回包括曹雪芹的残稿在内。自五四时代研究起，四十年来整整转了个圈子。单凭作风与优劣判断后四十回不可能是原著或含有原著成分，难免主观之讥。文艺批评在这里本来用不上。事实是除了考据，都是空口说白话。我把宝玉的应制诗“绿蜡春犹卷”，斗胆对上一句“《红楼梦》未完”，其实“未完”二字也已经成了疑问。

书中用古代官名、地名，当然不能提满汉之别。作者并不隐讳是

写满人，第二十五回有跳神。丧礼有些细节稍异，也不说明是满俗。凤姐在灵前坐在一张大圈椅上哭秦氏，贾敬死后，儿孙回家奔丧，一路跪着爬进来——想是喇嘛教影响。清室信奉喇嘛教，西藏进香人在寺院中绕殿爬行叩首。

续书第九十二回“宝玉也问了一声姐姐好”称巧姐为姐姐，阴指是满人。换了曹雪芹，决不肯这样。要是被当时的人晓得十二钗是大脚，不知道作何感想，难怪这样健步，那么大的园子，姊妹们每顿饭出园来吃。

作者是非常技巧地避免这问题的。书中这么多女性，只有一个尤三姐，脂本写她多出一句“一对金莲或敲或并”。第七十回晴雯一早起来，与麝月按住芳官胳膊，“那晴雯只穿葱绿院绸小袄，红小衣，红睡鞋。”脂本多出末三字。裹脚才穿睡鞋。

祭晴雯的《芙蓉诔》终于明写：“捉迷屏后，莲瓣无声。”小脚捉迷藏，竟声息毫无，可见体态轻盈。

此外只有尤二姐，第六十九回见贾母，贾母细看皮肤与手，“鸳鸯又揭起裙子来，贾母瞧毕，摘下眼镜来笑说道：‘是个齐全孩子……’”。脂本多出“鸳鸯又揭起裙子来”一句。揭起裙子来当然是看脚，是否裹得小，脚样如何，是当时买妾惯例。不但尤二姐是小脚，贾家似也讲究此道。曹雪芹先世本是汉人，从龙入关后又久居江南，究竟汉化到什么程度？

第五十九回春燕母女都会飞跑，且是长途竞走，想未缠足。当然她们是做粗活的。第五十四回一个婆子向小丫头说：“那里就走大了脚了？”粗做的显然也有裹脚的。婢媼自都是汉女。是否多数缠足？

凤姐宝钗袭人鸳鸯的服装都有详细描写：裙袄、比甲、对襟罩褂，凤姐头戴“金丝八宝攒珠髻”，还是《金瓶梅》里的打扮。清初女装本来跟明朝差不多，所谓“男降女不降”，穿汉装而不裹脚？

差不多时期的《儿女英雄传》明写安家是旗人，安太太、佟舅太太也穿裙袄，与当时汉装无异。清初不禁通婚，想已趋同化，惟一的区

别是缠足与否(外人拍摄的晚清满人妇女照片 不仅宫中 北京街头结伴同行的“贵女们”也都是 一律旗袍。)

宝玉是上京待选秀女的,家中又是世代皇商,应是“三旗小姐”。但是应选似是信手拈来 此后没有交代。黛玉原籍苏州 想也与贾家薛家是金陵人一样,同是寄籍。实际上曹家的亲戚除了同宗与上代远亲,大约都是满人或包衣。书中的尤二姐尤三姐其实不能算亲戚 第六十四回写尤老娘是再醮妇 二尤是拖油瓶 根本不是尤氏的妹妹——所以只有她们姊妹俩是小脚。

同回写尤氏无法阻止贾琏娶尤二姐,况他与二姐本非一母 未便深管,又似是同父 那就还是异母妹。

第六十四、六十七两回,一般认为不一定可靠 但是第六十四回上半回有两条作者自批,证明确是作者手笔。矛盾很多,不止这一处。追叙鲍二媳妇吊死的事;贾琏给了二百银子 叫他另娶一个。”二百两本来是给他发送的 许他“另日再挑个好媳妇给你”指“丫头择配时指派。又此回说张华遭官司破家,给了二十两银子退亲。第六十八回说张华好赌 倾家荡产 被父亲逐出 给了十两退亲。

周汝昌排出年表,证明书中年月准确异常。但是第六十四回七月黛玉祭父母,七月因为是瓜果之节 家家都上秋季的坟”是七月十五 再不然就是七月七。接着贾琏议娶尤二姐 初三过门 当是八月初三。下一回 婚后“已是两个月的光景”是十月初。贾珍与尤三姐发生关系 被她闹得受不了。然后贾琏赴平安州 上路三日遇柳湘莲 代三姐定亲。“谁知八月内湘莲方进京来”。那么定亲至迟是七月。怎么三个月前已经是七月?

周汝昌根据第六十九回 腊月尤二姐说嫁过来半年 推出婚期似是六月初三 认为第六十四回先写七月 又退到六月 是“逆叙”。书中一直是按时序的。

第六十七回最成问题,一条脂批也没有。但是写柳湘莲出家,“不知何往,暂且不表。”可见还有下文 伏落草。甄士隐“好了歌”后

日作强梁”句下批“柳湘莲一千人”。又写薛姨妈向薛蟠说：“你如今也该张罗张罗买卖，二则把你自己娶媳妇应办的事情，倒早些料理料理。”到第七十九回才由香菱补叙，上次薛蟠出门顺路探亲，看中夏金桂，一回家就催母亲央媒，一说就成。这样前后照应，看来这两回大体还是原著，可能残缺经别人补写。是较早的稿子，白话还欠流利，屡经改写，自相矛盾，文笔也差。这部书自称写了十年，其实还不止，我们眼看着他进步。但看第二回脂批：“语言太烦，令人不耐。古人云‘惜墨如金’，看此视墨如土矣，虽演至千万回亦可也。”也评得极是。

乾隆百廿回抄本，前八十回是脂本，有些对白与他本稍有出入，有几处更生动，较散漫突兀，说话本来是那样的。是时人评约翰·俄哈拉 John O'Hara 的“录音机耳朵”。百廿回抄本是拼凑的百衲本，先后不一，笔迹相同都不一定是一个本子，所以这几段对白与他本孰先孰后还待考。如果是后改的，那是加工。如果是较早的稿子，后来改得比较平顺，那就太可惜了。但是我们要记得曹雪芹在他那时代多么孤立，除了他自己本能的判断外，实在毫无标准。走的路子是他渐渐暗中摸索出来的。

书中缠足天足之别，故意模糊。外来的妙玉香菱，与贾赦贾珍有些姬妾大概是小脚。“家生女儿”如鸳鸯与赵姨娘——赵氏之弟赵国基是荣府仆人——该是天足。晴雯都是小家碧玉出身，晴雯十岁入府，想已缠足未放。袭人没提。

写二尤小脚，因为她们在亲戚间是例外，一半也是借她们造成大家都是三寸金莲的幻觉。同时也像舞台上只有花旦是时装踩跷——姊妹俩一个是“大红小袄”，一个是“红袄绿裤”，纯粹清装——青衣是古装，看不见脚。一般人印象中的钗黛总是天女散花式的古装美人，忘了宝玉有根大辫子。作者也正是要他们这样想。倘是天足，

也是宋明以前的天足 不是满洲的。清朝的读者当然以为是小脚 民国以来的读者大概从来没想到这一点，也是作者的成功处。

“琉璃世界白雪红梅”一回 黛玉换上羊皮小靴 湘云也穿鹿皮小靴。两次都是“小靴”仿佛是小脚。黛玉那年应当只有十二岁 湘云比她还小。这里涉及书中年龄问题，相当复杂。反正不是小孩的靴子就是写女靴的纤小。

黛玉初出场 批：“不写衣裙妆饰 正是宝玉眼中不屑之物 故不曾看见。”宝玉何尝不注意衣服 如第十九回谈袭人姨妹叹息 袭人说：“想是说他那里配穿红的。”可见常批评人不配穿。

作者更注意。百廿回抄本里宝钗出场穿水绿色棉袄，他本都作“蜜合色”似是后改的。但是通部书不提黛玉衣饰 只有那次赏雪，为了衬托那岫烟的寒酸，逐个交代每人的外衣。黛玉披着大红羽绉面白狐里子的鹤氅 束着腰带 穿靴。鹤氅想必有披肩式袖子 如鹤之掩翅 否则斗篷无法系腰带。氅衣、腰带、靴子 都是古装也有的——就连在现代也很普遍。

惟一的另一次 第八回黛玉到薛姨妈家，“宝玉见他外面罩着大红羽缎对襟褂子 便问：‘下雪了么？’”也是下雪 也是一色大红的上衣 没有镶滚 没有时间性 该不是偶然的。“世外仙妹寂寞林”应当有一种缥缈的感觉，不一定属于什么时代。

宝钗虽高雅 在这些人里数她受礼教的熏陶最深 世故也深 所以比较是他们那时代的人。

写湘云的衣服只限男装。

晴雯“天天打扮得像个西施的样子”(王善保家的语)但是只写她的裹衣睡鞋。胳膊芳官那次 刚起身 只穿着内衣。临死与宝玉交换的也是一件“贴身穿的旧红绫袄”。惟一的一次穿上衣服去见王夫人；并没十分妆饰……钗鬓鬓松，衫垂带褪，有春睡捧心之遗风……“依旧含糊笼统。”衫垂带褪 似是古装 也跟黛玉一样 没有一定的时代。

宝玉祭晴雯 要“别开生面 另立排场 风流奇异 与世无涉 方不负我二人之为人”。晴雯是不甘心受环境拘束的 处处托大 不守女奴的本分 而是个典型的女孩子 可以是任何时代的。宝玉这样自矜“我二人之为人”在续书中竟说：“晴雯到底是个‘丫头’ 也没有什么大好处。”（第一〇四回）

黛玉抽签抽着芙蓉花 而晴雯封芙蓉花神，《芙蓉诔》又兼挽黛玉。怡红院的海棠死了 宝玉认为是晴雯死的预兆。海棠“红晕若胭脂 轻弱似扶病”。缠足正是为了造成“扶病”的姿势。写晴雯缠足，已经隐隐约约，黛玉更娇弱，但是她不可能缠足，也不会写她缠足。缠足究竟还是有时间性。写黛玉 就连面貌也几乎纯是神情 惟一具体的是“薄面含嗔”的“薄面”二字。通身没有一点细节 只是一种姿态，一个声音。

俞平伯根据百廿回抄本校正别的脂本，第七十九回有一句抄错为“好影妙事”原文是“如影纱事”纱窗后朦胧的人影与情事。作者这种地方深得浪漫主义文艺的诀窍。

所以我第一次读到后四十回黛玉穿着“水红绣花袄”头上插着“赤金扁簪”（第八十九回）非常刺目。那是一种石印的程甲本 他本甲乙都作“月白绣花小毛皮袄 加上银鼠坎肩”金簪同“腰下系着杨妃色绣花棉裙 真如亭亭玉树临风立 冉冉香莲带露开。”

百廿回抄本本来没有这一段描写，是夹行添补的。俞平伯分析这抄本 所改与程乙本相同 后四十回的原底大概比程高本早。哈佛大学的图书馆有影印本 我看了 后四十回中有十四回未加涂改 不是誊清就是照抄。如果是由乙本抄配 旧本只有三分之二 但是所有的重要场面与对白都在这里。

旧本虽简 并不是完全不写服装 只不提黛玉的 过生日也只说她“略换了几件新鲜衣服 打扮得如同嫦娥下界”倒符合原著精神。宝玉出家后的大红猩猩毡斗篷很受批评，还这样阔气。将旧本与甲乙本一对，“猩猩毡”三字原来是甲本加的。旧本“船头微微雪影里面

一个人光着头赤着脚 身上披着一领大红斗篷 向贾政倒身下拜 ”确是神来之笔 意境很美。袈裟本来都是鲜艳的橙黄或红色。气候寒冷的地方 也披简陋的斗篷。都怪甲本熟读《红楼梦》 记得‘琉璃世界白雪红梅’一回中都是大红猩猩毡斗篷 忍不住手痒 加上这三个字 。

后四十回旧本的特点之一是强调书中所写是满人。第一百六回抄家后 贾政查账“再查东省地租 近年交不及祖上一半。第一百七回贾母问贾政：“咱们西府里的银库和东省地土，你知道还剩了多少？”

曹寅栋亭文钞《东皋草堂记》提及河北 予家受田 地点。周汝昌在《〈红楼梦〉新证》里说“八旗圈地 多在京东一带……《红楼梦》所写乌进孝行一月零两日……步行或推车进京……动辄旬月，二则厚雪暖化 道路泥泞 三则……曹寅‘荣府’……（与 宁府黑山村相去又‘八百多里地’ 当更在东…… 贾蓉向乌进孝说：“你们山坳海沿子的人”曹寅的地也‘去海不百里’”。

曹頫初上任时 奏明曹寅遗产 有田在通州、江南含山县、芜湖。参看后来抄家的报告，恐还不实不尽。

日本抄家后 同回又有：“贾琏又将地亩暂卖千金 却为监中使费。贾琏如此一行 那些家奴见主势败 也趁此弄鬼 指名借用……”

甲本这里加上一大段 内有“贾琏……只得暗暗差人下屯 将地亩暂卖了数千金 作为监中使费。贾琏如此一行 那些家奴见主家势败 也便趁此弄鬼 并将东庄租税 也就指名借用些……”

“东庄”显指京东 不会远在东三省 却合第五十三回所写 距黑山村八百多里的荣府田庄 交粮可步行上京。宁府有八九个庄子 荣府八个 是两府主要收入。

原续书者既不理睬第五十三回，曹家各地的产业他大概也不清

楚只说荣府的田地东三省想必是为了点明他们是满人同时也是以意度之。皇室与八旗的田庄叫庄屯，东北的屯最多。

第三十九回贾母说刘姥姥是“乡屯里的人”周汝昌发现戚本改“屯”为“邨”俗本也都作“村里人”显然都不懂这名词。曹雪芹也只用了这一次底下刘姥姥一直说“我们庄子”“我们村庄上”。百廿回抄本与其他脂本不同连惟一的一个“乡屯”都没有作“乡里的人”，力求通俗。续书却屡用“屯”字。刘姥姥三进荣国府口口声声“我们屯里”。第一百十九回贾琏见门前停着“几辆屯车”是乡下来的。

第一百十二回贾母出殡后贾政回家，到书房席地坐下。“不知是否满俗，一般似只限在灵前席地坐卧。

宝玉称巧姐为妞妞又说：“我瞧大妞妞这个小模样儿……”大妞妞是否因为根据一个较早的脂本续书巧姐是凤姐长女说见赵冈《红楼梦考证拾遗》第一三六页。巧姐大姐儿姊妹俩后并为一入故高鹗将后四十回大姐儿悉改巧姐以致巧姐忽大忽小。

第八十回巧姐患惊风症旧本也作巧姐而且有无数“巧姐”绝非笔误。第一〇一回夜啼被李妈拧了一把各本均作“大姐儿”是屡经校改的惟一漏网之鱼。抄本第一〇一回不是旧本，但是旧本想必总也是“大姐儿”否则程本的“大姐儿”从何而来被拧大哭凤姐先发脾气然后慨叹：“明儿我要是死了撂下这小孽障还不知怎么样呢！……你们知好歹只疼我那孩子就是了。”只有一个孩子而前文作大姐儿，是另有一个长女巧姐。一页之中自相矛盾。

第八十回假定原是大姐儿患惊风早期脂本流行不广抄手过录时根据后期脂本代改为巧姐。第一〇一回不是旧本，当然不是同一抄手只有一个“大姐儿”字样全抄本未代改程甲、程乙本两次校阅也没注意仍作大姐儿。下文“撂下这小孽障”仅提次女因为太小更不放心但是“你们知好歹只疼我那孩子就是了”，一定是“只疼我那两个孩子”被程本或原抄手删去两个“二”字。在同一段内忽而疏忽忽而警觉却很少可能性。一定是本来没有两个“二”字。

第一百十三回是旧本 凤姐叫巧姐儿见过刘姥姥 说：“你的名字还是他起的呢。”大姐儿由刘姥姥改名巧姐——续书并不是根据早期脂本 写凤姐有两个女儿。“大姐姐”不过是较客气的称呼 如“史大妹妹”并没有“史二妹妹”。

续书写巧姐暴长暴缩 无可推诿。不过原著将凤姐两个女儿并为一个 巧姐的年龄本有矛盾 长得太慢 续书人也就因循下去 将她仍旧当作婴儿，有时候也仍旧沿用大姐儿名字。后来需要应预言被卖，一算她的年纪也有十岁上下了（我这是照周汝昌的年表 八十回后照大某山民回末批语。第一百十八回相亲 也还加上句解释：“那巧姐到底是个小孩子。”

外藩买妾 两个宫人相看巧姐，“浑身上下一看 更又起身来 拉着巧姐的手又瞧了一遍 略坐了坐就走了。”只看手 不看脚 因为巧姐没裹脚。前八十回贾母看尤二姐的脚，是因为她是小脚。

写二尤小脚的两节，至程甲本已删，当是后四十回旧本作者删的 因为原续书者注重满人这一点 认为他们来往的圈子里不会有小脚。第七十回晴雯的红睡鞋也删了。百廿回抄本前部是脂本，所以无法断定后四十回初出现时，有关小脚的三句已删。

为什么不能是程甲本删的呢？因为甲本不主张强调书中人是满人。“姐姐”甲本改“姐姐”疑是“姐儿”误。本来书中明言金陵人氏，一般读者的印象中也并不是写满人。自然是汉人的故事较有普及性 甲本改得很合理 也合原书意旨。下文“大姐姐”改“大姐姐”应作“大姐儿”。甲本道学气特浓 巧姐是闺名 堂叔也不能乱叫。第一百十八回贾政信上称探春为探姐 也就是探姐儿。那是自己父亲 没给改掉。宝玉仍称巧姐为大姐儿 因为家中小辈女孩子通称大姐 如西门庆称女儿为大姐 或“我家大姐”以别于人家的大姐。

当然 姐姐改姐姐 可能仅是字形相像 手民排错了 不能引为甲本汉化的证据。第一〇一回凤姐也说“姐姐”甲本也没有改。但是参看宝玉结婚 第九十六回已经说“照南边规矩 拜了堂一样坐床撒

帐……’第九十七回凤姐又说：“虽然有服 外头不用鼓乐 咱们南边规矩要拜堂的，冷清清的使不得。我传了家内学过音乐管过戏子的那些女人来吹打 热闹些。”以上三个本子相同。旧本写“送入洞房，还有坐帐等事，但是按本府旧例，不必细说”。这是因为避免重复。甲本却改为“还有坐床撒帐等事 俱是按金陵旧例”又点一句原籍南京 表示不是满人。

乾隆壬子木活字本——乙本的原刻本——这两句也相同。现在通行的乙本却又改回来 作“坐帐等事 俱是按本府旧例……”前面凤姐的话 也改为“咱们家的规矩 要拜堂的”可发一笑 谁家不拜堂呢？

这里需要加解释 壬子木活字本是胡天猎藏书 民国三十七年携来台湾 由胡适先生鉴定为程乙本 影印百部。胡适先生序上说：“民国十六年 上海亚东图书馆用我的一部‘程乙本’做底本 出了一部《红楼梦》的重排印本……可是……‘程乙本的原排本 现在差不多已成了世间的孤本 事实上我们已不可能见到。’……胡天猎先生……居然有这一部原用木活字排印的‘程乙本红楼梦’！”

壬子木活字本我看了影印本，与今乙本——即胡适先生藏本——不尽相同。即如今乙本汪原放序中举出的，甲乙本不同的十个单句 第十句木活字本未改 同甲本 大段改的 前八十回七个例子，第二项未改 同甲本 其余都改了 同今乙本 后四十回的三个例子则都未改 同甲本。

余如第九十五回“金玉的旧话”第九十八回“金玉姻缘”木活字本都作“金石”；今乙本作“金玉”；光绪年间的甲本《金玉缘》则改了一半 第九十五回作“金玉” 第九十八回作“金石”。——“金玉姻缘”、“木石姻缘”是“梦兆绛芸轩”一回宝玉梦中喊骂的。此处用“金石”二字原不妥 所以后来的本子改去。

此外尚有异文，详下。我也是完全无意中发现的。胡适先生晚年当然不会又去把《红楼梦》从头至尾看一遍 只去找乙本的特征 如

序中所说。

萃文书屋印的这部壬子木活字本不仅是原刻本，在内容上也是高鹗重订的惟一真乙本。现在流行的乙本简称今乙本，其实年份也早 大概距乙本不远 说见下。

这几个本子对满汉问题的态度，在史湘云结婚的时候表现得最清楚。旧本贾母仅云：“你们姑娘出阁 我原想过来吃杯喜酒。”甲本在这两句之间加上一大段对白 问知姑爷家境才貌性情，贾母听了喜欢道：“咱们都是南边人 虽则这里住久了 那些大规矩 还是从南边礼儿 所以新姑爷我们都没见过。……”乙本同。

今乙本作：“贾母听了喜欢道：‘这么着才好 这是你们姑娘的造化。只是咱们家的规矩还是南方礼儿，所以新姑爷我们都没见过。……’”

旧本根本没提南方。甲本提醒读者 贾史两家都是原籍南方 仍照南方礼节。乙本因之。今乙本删去原籍南方，只说贾家仍照南方礼节 冲淡南人气息。

甲乙本态度一致 强调汉化 但是‘妞妞’改‘姐儿’到了乙本 高鹗又给改回来 仍作‘妞妞’。如果甲乙本不是一个人修改的 那就是因为‘姐儿’讹作‘姐姐’ 宝玉决没有称巧姐为‘姐姐’之理。“大姐姐”更成了元春了。但也许仅因‘妞妞’新妍可喜。乙本不大管前后一致 例如王佩璋举出的第十九回与茗烟谈万儿 乙本添出一句：“等我明儿说了给你做媳妇好不好？”违反个性 只图轻松一下。宝玉最怕女孩子出嫁，就连说笑话也决不会做媒。

到了今乙本，南边人、原籍金陵都不提了，显然是又要满化了。为什么？

杨继振在道光年间收藏乾隆百廿回抄本，在第七十二回题字：“第七十二回末页墨痕沁漫 向明覆看 有满文某字影迹 用水擦洗，

痕渍宛在。以是知此抄本出自色目人手，非南人所能伪托。”《红楼梦》盛行后，传说很多，都认为是满族豪门秘辛。满人气息越浓，越显得真实、艳异。所以又有满化的趋向。

如果相信高鹗续书说，后四十回旧本是他多年前写的，甲乙本由他整理修订，三个本子代表一个人的三个时期，观点兴趣可能不同。

高鹗是汉军旗人。他有一首《菩萨蛮》：“梅花刻底鞦”，句是写小脚的鞋底，可见他的美感绝对汉化。即使初续书的时候主张强调满人角度，似乎不会那样彻底，把书中小脚痕迹一并删去。其实满人家家庭里也可以有缠足的婢妾。原续书者大概有种族的优越感，希望保持血液的纯洁。

第二十四回写鸳鸯服装，“脖子上带着扎花领子”。甲本未改，同脂本。满人男装另戴上个硬领圈。晚清还有汉人在马褂上戴个领圈，略如牧师衣领。清初想必女装也有。甲本主汉化，而未改去，想未注意。

乙本改为“脖子上围着紫绸绢子”，又添上两句：“下面露着玉色绸袜，大红绣鞋。”既然改掉旗装衣领，当然是小脚无疑。只提袄儿背心，但是下面一定穿裙。站在那里不动，小脚至多露着鞋尖，决看不见袜子。所以原著写袜子，只限宝玉的。其实不止他一个人大脚，不过不写女子天足。高鹗当然不会顾到这许多。

问题是，如果高氏即续书者，为什么删去二尤与晴雯的小脚，却又添写鸳鸯的小脚？惟一的答案似是：高鹗没有看见二尤与晴雯的小脚，在他接收前已删。他是有金莲癖的人，看通部书写女子都没提这一项，未免寂寞，略微点缀一下。

后四十回贾母身边又出了个丫头叫珍珠——袭人原名。旧本已有珍珠。贾母故后，鹦哥——紫鹃原名——守灵，旧本缺那一回，所以无法知道旧本有没有鹦哥。甲本仍作珍珠、鹦哥。乙本将袭入原

名改为蕊珠。

甲本既未发现珍珠有两个 自然不会效尤 也去再添个鹦哥。乙本既将第一个珍珠改名蕊珠 当然不会又添出个鹦哥。鹦哥未改 是因为重订乙本时没注意。所以第二个鹦哥也是原续书已有。

近人推测续书者知道实生活中的贾母确有珍珠鹦哥两个 丫头，情不自禁地写了进去。那他为什么不给前八十回的珍珠鹦哥换个名字？显然是没看仔细，只仿佛记得鸳鸯琥珀外还有这么两个 丫头。他马虎的例子多了 如凤姐不称王夫人为太太 薛姨妈为姨妈——跟着贾琏叫——而两位都称姑妈 又不分大姑妈二姑妈 贾兰称李婶娘——李纨之婢——为“我老娘”——外婆；史大妹妹、“史大姑娘”、“云丫头”作“史妹妹”、“史姑娘”、“史丫头”——程高本未代改 但是第八十二回添补的部分有“云丫头”；第九十六回贾政愁宝玉死了 自己“年老无嗣 虽说有孙子 到底隔了一层”忘了有贾环 第九十二回宝玉说十一月初一，“年年老太太那里必是个老规矩，要办消寒会……”何尝有过？根本没这名词。

续书者《红楼梦》不熟 却似乎熟悉曹雪芹家里的历史。吴世昌与赵冈的著作里分别指出 写元妃用“王家制度”字样 显指王妃而非皇妃 元妃卒年又似纪实 又知道秦氏自缢 元宵节前抄家。

赵冈推出书中抄家在元宵节前。第一回和尚向英莲念的诗：“好防佳节元宵后 便是烟消火灭时。”当然不仅指英莲被拐。甄士隐是真事隐去 暗指曹家的遭遇。“元宵后”句下 甲戌本有批：“前后一样 不直云前而云后 是讳知者。”“烟消火灭”句下批：“伏后文。”

曹雪芹父曹頫十二月罢官 第二年接着就抄家 必在元宵前。续书者不见得看到甲戌本脂批 而

“在第一百零六回 贾府抄家的第二天 史侯家派了两个女人问候道：

‘我们家的老爷太太姑娘打发我来说……我们姑娘本要自己来

的 因不多几日就要出阁 所以不能来了。’……

贾母……说：‘……月里头出阁 我原想过来吃杯喜酒……’

‘……等回了九，少不得同着姑爷过来请老太太的安……’

到了第一〇八回写湘云出嫁回门 来贾母这边……

‘宝姐姐不是后日的生日吗？我多住一天给他拜个寿……’

……宝钗的生日是正月廿一日。由此向上推，抄家的时间不正是在元宵节前几天吗。”

——赵冈著《〈红楼梦〉考证拾遗》第七十二页

旧本没有“月里头出阁”只作“你们姑娘出阁”。假定抄家在元宵节前，“月里头出阁”是正月底 婚后九天回门 已经是二月 正月二十一早已过了。既然不是“月里头出阁”就还有可能。

抄家那天 贾母惊吓气逆 病危。随写“贾母因近日身子好些”，拿出些体己财物给凤姐，又接尤氏婆媳过来，分派照料邢夫人尤氏等。“一日傍晚”在院内焚香祷告。距抄家总已经有好几天了。至少三四天。算它三天。

焚香后 同日史侯家遣人来说湘云“不多几日就要出阁”。最低限度 算它还有三天。

三天后结婚，婚后九天回门，再加两天是宝钗生日，正月廿一。合计抄家距正月廿一至少十七天 是年初四 算元宵节前似太早。如果中间隔的日子稍微多算两天，抄家就是上年年底的事。

宝钗过生日那天 宝玉逃席 由袭人陪着到大观园去凭吊。看园子的婆子说：“预备老太太要用园里的果子 才开着门等着。”正月里不会有果子。

写园内：“只见满目凄凉 那些花木枯萎 更有几处亭馆 彩色久经剥落 远远望见一丛翠竹 倒还茂盛。宝玉一想 说：‘我自病时出园 住在后边 一连几个月 不准我到这里 瞬息荒凉 你看独有那几

杆翠竹著葱……”荒凉显是因为无人照管 不是隆冬风景。续书者不见得知道宝钗生日在正月。那就不是暗示抄家在元宵节前。

元妃亡年四十三岁，我记得最初读到的时候非常感到突兀。一般读者看元妃省亲 总以为是个年轻的美人 因为刚册立为妃。元春宝玉姊弟相差的年龄 第二回与第十八回矛盾。光看第十八回 元春进宫时宝玉三四岁。康熙雍正选秀女都是十三岁以上，假定十三岁入宫 比宝玉大九岁。省亲那年他十三岁 她二十二岁 册立为妃正差不多。

写她四十三岁死，已经有人指出她三十八岁才立为妃。册立后“圣眷隆重 身体发福”中风而死 是续书一贯的“杀风景”却是任何续《红楼梦》的人再也编造不出来的 确是像知道曹家这位福晋的岁数。他是否太熟悉曹家的事 写到这里就像冲口而出 照实写下四十三岁？

第一百十四回写甄宝玉“比这里的哥儿略小一岁”。前八十回内 甄家四个女仆说甄宝玉“今年十三岁”(第五十五回)那时候刚过年 上年叔嫂逢五鬼 和尚持玉在手 曾说：“青埂峰下别来十三载矣。”不难推出贾宝玉今年十四岁 所以比甄宝玉大一岁。但是晚清以来诸评家大都把宝玉的年龄估计得太大，这位潦草的续书者倒居然算得这样清楚。

自“青埂峰下”一语后 不再提宝玉的岁数 而第四十五回黛玉已经十五岁 反而比他大 分明矛盾 所以续作者也始终不提岁数 是他的聪明处。只在第九十回贾母说：“林丫头年纪到底比宝玉小两岁。”那是他没细看原著 漏掉了第三回黛玉的一句话：“这位哥哥比我大一岁”所以根据第二回黛玉六岁 宝玉“七八岁”多算了一岁。

宝玉出家后遥拜贾政 旋即失踪 甲本添出贾政向家人们发了段议论 大意是衔玉而生本来不是凡人，“哄了老太太十九年”。这句名句 旧本没有 没提几岁出家。

在年龄方面，原续书相当留神。元妃的岁数大概是他存心要露

一手，也就跟他处处强调满人气氛一样，表示他熟悉书中背景。

鸳鸯自缢一场，补出秦氏当初也是上吊死的。直到发现甲戌本脂批“云删去‘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一节，大家只晓得死得蹊跷，独有续作者知道是自缢。当然，他如果知道曹家出过王妃，王妃享年若干，就可以知道他们的家丑。但是我们先要把每件事单独看，免得下结论过早。

十二钗册子上画着高楼上一美人悬梁自缢，题诗指宁府罪恶。曲文“好事终”说得更为明白，首句“画梁春尽落香尘”又点悬梁。再三重复“情”字，而我们知道秦钟是“情种”，书中“情”“秦”谐音。

护花主人评：“词是秦氏，画是鸳鸯，此幅不解其命意之所在。”这许多年来，直到顾颉刚、俞平伯才研究出来秦氏是自缢死的。续作者除非知道当时事实，怎么猜得出来？但是他看红楼梦的时候，还没有鸳鸯自缢一事。一看“词是秦氏，画是自缢”，不难推出秦氏自缢。

他写秦氏向鸳鸯解释，她是警幻之妹，主管痴情司，降世是为了“引这些痴情怨女早早归入情司，所以我该悬梁自尽的”。下凡只为上吊，做了吊死鬼，好引诱别人上吊，实在是奇谈。这样牵强，似乎续作者确是曹氏亲族，既要炫示他知道内幕，又要代为遮盖。

秦氏又对鸳鸯说：“你我这个情，正是未发之情……若待发泄出来，这个情就不为真情了。”太平闲人批：“说得鸳鸯心头事隐隐跃跃，将鸳鸯一生透底揭明，殊耐人咀嚼，不然可卿之性情行事大反于鸳鸯，何竟冒昧以你我二字联络之耶？”是说鸳鸯私恋宝玉，也是假道学。续作者却不是这样的弗洛伊德派心理分析家。

光绪年间的《金玉缘》写秦氏在警幻宫中，原是个钟情的首座，管的是风清月白”。甲本原刻本想必也是这样。后四十回旧本缺鸳鸯殉主一回，同乙本作“管的是风情月债”。看来旧本一定也是“风情月债”，甲本特别道学，觉得不妥，改写“风清月白”，表示她管的风月是清白的。“风清月白”四字用在这里不大通，所以乙本又照旧本改回来，这种例子很多。

秦氏骂别人误解‘情’字“，做出伤风败化之事”也就是间接地否认扒灰的事。卫道的甲本仍嫌不够清楚，要她自己声明只管清白的风月。

第九十二回冯紫英与贾赦贾政谈，说贾珍告诉他说续娶的媳妇远不及秦氏。秦氏死后多年 贾珍还对人夸奖她 可见并不心虚 扒灰并无其事。赵冈赞美这一段补述贾蓉后妻姓氏“，其技巧不逊于雪芹。我们现在不知道雪芹在他原著后三十回是否就是如此写的。如果这不是出于雪芹自己笔下 则这位续书人也算是十分细心了。”

第五十八回回首 老太妃薨“，贾母邢王尤许婆媳祖孙等皆每日入朝随祭”。尤氏底下的许氏想是贾蓉妻。想必因为许氏在书中不够重要 毫无事故 谁也不会记得她是谁 所以他处仍旧称为‘贾蓉之妻’。至甲本‘邢王尤许’四字已删。是谁删的？

续作者将原书看得很马虎——太虚幻境的预言除外 当然要续书不能不下番工夫研究书中预言——总是一不留神 没看见许字 所以后面补叙是胡氏。既没看见，那就是甲本删的。但是看乙本程高序 对后四十回缺少信心 遇有细微的前后矛盾 决不会改前八十回迁就后四十回。而且没有删去这四个字的必要，只要把许字改胡字，或是后文胡字改许字就是——一共只提过这两次。

如果不是甲本删的 那就还是续书人删的 因为他要写冯紫英与贾政这段对白。冯紫英转述贾珍的话，既然作者不是为了补叙贾蓉续弦妻姓氏，那么是什么目的？无非是表白贾珍以前确是赏识秦氏贤能 所以对这儿媳特别宠爱 并无别情。

旧本第一百十六回重游太虚幻境 宝玉远远看见凤姐 近看原来是秦氏“，宝玉只得立住脚 要问凤姐在那里。’哪像是为秦氏吐过血的 从以上两节看来 旧本的鸳鸯之死 想与程乙本相同 都是一贯的代秦氏辟谣。

百廿回抄本宝蟾送酒一回是旧本“，候芳魂五儿承错爱”一回不是。但是第一百十六回是旧本 回末写柳五儿抱怨宝玉冷淡“ 承错